关于对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308 号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出具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2019年度你公司累计向实际控制人划出资金20.86亿元,累计收回资金21.44亿元(含利息),上述资金占用性质为非经营性占用。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进行认真自查并作出书面说明:

- 1、请以列表方式详细列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你公司资金的原因、发生时间、每笔占用金额、日最高余额、占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是否已归还及归还时间。
- 2、请你公司立即认真自查并说明截至目前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否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 3、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违规资金占用等方面采取的具体措施及有效性,并请说明针对该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采取的解决措施和整改措施。
- 4、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占用事项是否符合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我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将有 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贵州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 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及 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 规则》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 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5月15日